

新县城市管理局关于燃气经营许可证 注销的公告

2024年7月18日，新县威力液化石油气储配站等5家城镇燃气企业向我局提交燃气经营许可证注销申请。经审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燃气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同意申请，依法予以注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注销《燃气经营许可证》清单



附件

注销《燃气经营许可证》清单

序号	企业	注销许可证号	注销时间
1	新县威力液化石油气储配站	(豫)202415040003P	2024年10月22日
2	新县威力装饰有限公司南城液化气站	(豫)201415040005P	2024年10月22日
3	新县鑫兴液化气供应有限公司	(豫)202415040001P	2024年10月22日
4	新县沙窝镇宏昌液化气有限公司	(豫)201315040004P	2024年10月22日
5	新县石油液化气供应站	(豫)202415040002P	2024年10月22日